

安聯動力多元資產SRI 30基金

產品資料概要

2026年3月

- 本概要提供安聯動力多元資產SRI 30基金（「本附屬基金」）的重要資料。基金名稱中的「30」是指投資目標所載本附屬基金的參考投資組合對股票的指示性投資比重。
- 本概要是銷售文件的一部份。
- 閣下不應單憑本概要而決定投資於這項產品。

資料概覽

管理公司：	Allianz Global Investors GmbH 投資管理由管理公司（Allianz Global Investors GmbH·德國（總部））執行
存管處：	State Street Bank International GmbH（盧森堡分行）
交易頻率：	每日；香港、盧森堡、德國及美國四地銀行及交易所開門營業的每一日
基本貨幣：	歐元
派息政策：	<p>收息股份（A類股份）- 每年於12月15日分派（由本公司酌情決定）</p> <p>收息股份（AM/AMg/AMi/AMgi類股份）- 於每月15日分派（由本公司酌情決定）</p> <p>累積股份（AT類股份）- 所有收入重新用作投資</p> <p>本公司可全權酌情從本附屬基金的收入及 / 或資本中撥付股息（A/AM/AMg/AMi/AMgi類股份）。本公司亦可全權酌情從總收入分派並從本附屬基金資本扣除 / 撥付本附屬基金的全部或部份費用及開支，導致本附屬基金可用作派息的可分派收入有所增加。本附屬基金因而可實際上從資本中撥付股息（AMg/AMgi類股份）。從資本或實際上從資本分派或會令本附屬基金的每股資產淨值（「資產淨值」）即時下降。就採用利率差距中性政策的股份類別（AMi/AMgi類股份）而言，分派金額可能未有計及本附屬基金基本貨幣與其相應參考貨幣或對沖貨幣（視情況而定）之間的利率差距。</p>
本附屬基金財政年度終結日：	9月30日
最低投資額：	
首次	5,000美元（或其他可接受貨幣的等值款額）或5,000歐元或50,000港元或50,000人民幣
其後	1,000美元（或其他可接受貨幣的等值款額）或1,000歐元或10,000港元或10,000人民幣
每年持續收費比率*	
A / AM / AMg / AMi / AMgi / AT類股份	1.61%

*持續收費比率的計算辦法，乃按本附屬基金於12個月期間所承擔成本除以同期平均淨資產（以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年度最新經審核財務報表內資料為準），乃就本附屬基金每類可供認購股份而提供。此數據按年而異，包括單一行政管理費及盧森堡稅(Taxe d'Abonnement)，交易成本並不包括在內。基於以四捨五入進位，可能出現偏差。

本附屬基金是甚麼產品？

本附屬基金為安聯環球投資基金（「本公司」）的附屬基金，安聯環球投資基金乃於盧森堡成立的開放式投資公司，受盧森堡基金業監察機構金融業監察委員會(Commission de Surveillance du Secteur Financier)監管。

投資目標

根據環境及社會特點投資於廣泛資產類別，並專注於環球股票及環球債券市場，以達致長期資本增值，從而締造波幅範圍介乎每年4%至10%的中長期表現。在此背景下，本附屬基金根據社會責任投資（專屬評分）策略（即下文所述「SRI（專屬評分）策略」）作出投資。

管理公司對資本市場波幅的評估是投資程序的重要因素，目的是締造平均波幅範圍一般不會低於或超過每年4%至10%的中長期表現，與由70%環球債務證券（對沖歐元）及30%環球股票組成的投資組合相若。為免產生疑問，本附屬基金可投資於廣泛的資產類別，並不一定維持70%環球債務證券及30%環球股票的投資組合。

投資策略

根據SRI（專屬評分）策略，本附屬基金最少將70%的資產投資於環球股票市場及債券市場。

本附屬基金最多可將55%的資產投資於股票，而債務證券的投資並無特定限額。

本附屬基金採用SRI（專屬評分）策略，考慮以聯合國全球契約原則為基礎的可持續發展因素，並符合「社會責任投資」（「SRI」）原則。關於責任的部份包括互動協作及代理投票。關於可持續的部份包括以下各方面：

- (i) 環境特點 - 根據發行機構的環境管理評估證券。
- (ii) 社會特點 - 根據發行機構的社會責任評估證券。
- (iii) 人權特點 - 根據發行機構在商業行為上對人權的尊重評估證券。
- (iv) 管治特點 - 根據指導及控制發行機構的規則、慣例和流程系統評估證券。
- (v) 商業行為 - 根據發行機構的業務交易關係及其產品安全性評估證券（此領域不適用於由主權實體發行的證券）。

管理公司會對上述環境、社會、人權、管治及商業行為等領域進行分析，以評估發行機構的策略如何考慮可持續發展。

除未獲評級的衍生工具及本質上不會獲評級的工具（例如現金及存款）外，本附屬基金的投資組合最少70%須以SRI評級（即根據可持續發展因素的外部研究數據及內部分析給予的內部評級，有關因素包括環境、社會及僱員事宜、尊重人權、反貪腐和防止賄賂事宜，以及任何其他管治事宜）方式進行評估。透過排除有關SRI評級低於或納入SRI評級高於管理公司不時釐定的指定水平之發行機構，SRI評級被用以對本附屬基金的投資範疇進行負面或正面的篩選。根據SRI評級，本附屬基金的投資範疇最少20%被視為不可投資（即將會被排除）。

此外，最低排除準則適用於(i)嚴重違反聯合國全球契約原則、經合組織跨國企業指引及聯合國工商企業與人權指導原則等原則及指引的發行機構所發行的證券；(ii)研發、生產、使用、維持、出售、分銷、儲存或運送具爭議性武器（殺傷人員地雷、集束彈藥、化學武器、生物武器、貧鈾、白磷及《核武器不擴散條約》範圍外的核武器）的發行機構所發行的證券；(iii)超過1%收益來自勘探、開採、提取、分銷或提煉動力煤的發行機構所發行的證券；(iv)超過10%收益來自勘探、提取、分銷或提煉石油燃料的發行機構所發行的證券；(v)超過50%收益來自勘探、提取、製造或分銷氣體燃料的發行機構所發行的證券；(vi)超過50%收益來自發電（造成的年度溫室氣體排放量強度超過100g CO₂ e/kWh）的發行機構所發行的證券；(vii)活躍於公用事業及超過20%收益來自煤炭的公用事業發行機構所發行的證券；(viii)業務涉及生產煙草的發行機構所發行的證券；(ix)超過5%收益來自分銷煙草的發行機構所發行的證券；以及(x)獲自由之家(Freedom House)指數給予「不自由」評分的主權發行機構所發行的證券。自由之家指數是由美國研究機構自由之家編製，有關指數量度不同國家的政治權利及公民自由，並根據有關民主表現及政府運作的一系列準則對國家進行評估。就違反上述第(i)至(x)項的發行機構而言，本附屬基金將會出售有關發行機構所發行的證券。現時的排除準則可能會不時更新。本附屬基金使用不同的外部數據和研究供應商，以進行上述排除。

本附屬基金最多可將20%的資產投資於購入時並非投資級別且評級為BB+或以下（按標準普爾、惠譽或其他評級機構的等同評級）的債務證券，但不包括CC、C或D（標準普爾）、C、RD或D（惠譽）或Ca或C（穆迪），或若未獲評級，則由管理公司釐定為具有可比較質素的債務證券。若存在兩個不同評級，管理公司將採用兩個評級中的較低者。若存在三個或以上不同評級，管理公司將採用兩個最佳評級中的較低者。

本附屬基金最多可將30%的資產投資於其他UCITS及/或UCI（即目標基金）。

本附屬基金最多可將30%的資產投資於新興市場。

本附屬基金最多可將20%的資產投資於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REIT）。

本附屬基金可將少於30%的資產投資於具有吸收虧損特性的工具（包括應急可轉債、高級非優先債務證券、金融機構處置機制下發行的工具以及銀行或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其他資本工具），其中最多10%的本附屬基金資產可投資於應急可轉債。在發生觸發事件時，該等工具可能會被應急註銷或應急轉換為普通股。

本附屬基金最多可將10%的資產投資於與商品相關的證券及/或商品遠期及/或商品期貨合約，以及與商品指數相關的技術和工具。

為進行流通性管理及/或為防守目的及/或任何其他特殊情況（例如股災或重大危機），以及若管理公司認為符合本附屬基金的最佳利益，本附屬基金最多可將100%的資產暫時持作存款及/或（最多20%的本附屬基金資產）即期存款及/或直接投資於貨幣市場票據及（最多10%的本附屬基金資產）投資於貨幣市場基金。

本附屬基金對各類資產類別的配置可不時顯著改變，透過主動管理波幅及因應不同情況作出資產配置，在風險與回報之間取得平衡。本附屬基金對每類資產類別的投資，乃按管理公司因應其對經濟狀況及市場因素（包括股價水平、利率水平及預期股價及利率升跌）的評估而決定。

本附屬基金可為有效率投資組合管理（包括對沖）及/或投資目的而運用金融衍生工具（例如總回報掉期（「TRS」））。本附屬基金可投資於TRS的最高資產比重為30%。本附屬基金將投資於TRS的預期資產比重為10%。

運用衍生工具 / 投資於衍生工具

本附屬基金的衍生工具風險承擔淨額最高可達本附屬基金資產淨值的50%。

本附屬基金有哪些主要風險？

投資涉及風險。本附屬基金投資組合的價值可能會因以下任何一項主要風險因素而下降，因此閣下於本附屬基金的投資可能會蒙受損失。請參閱基金章程，以了解風險因素等資料。

1. 投資風險 / 一般市場風險

- 本附屬基金是一項投資基金。概不保證可收回投資本金。本附屬基金所投資工具的價值可能下降。
- 本附屬基金投資於證券（例如債券及股票），會受到經濟與政治狀況及證券市場與投資氣氛的各種一般趨勢影響，而該等趨勢部份由非理性因素造成。該等因素或會導致價格出現顯著和較長的跌勢，影響整體市場表現。高評級發行機構的證券基本上亦會一如其他證券及資產承受一般市場風險。種種因素均有可能對本附屬基金的資產淨值構成不利影響。

2. SRI (專屬評分) 策略投資風險

- 本附屬基金採用若干（內部 / 外部）ESG評級評估及 / 或最低排除準則，或會對本附屬基金的投資表現構成不利影響，因為執行SRI（專屬評分）策略可能導致本附屬基金在有利條件下放棄買入若干證券的機會，及 / 或在不利條件下出售證券。
- 在根據ESG研究評估一家發行機構的資格時，本附屬基金倚賴來自第三方ESG研究數據供應商及內部分析的資料及數據，其可能帶有主觀成份、不完整、不準確或無法取得。因此本附屬基金面對不準確或主觀地評估證券或發行機構的風險，或面對本附屬基金可能投資於不符合相關準則的發行機構之風險。請注意，SRI缺乏標準化的分類。
- 本附屬基金將重點放在SRI，或會降低風險分散程度。因此，本附屬基金可能特別受此等投資的發展影響。因此，相比投資策略較多元化的基金，本附屬基金可能更為波動。本附屬基金的價值可能因此等投資的不利狀況影響而更為波動。這可能對本附屬基金的表現構成不利影響，因而對投資者於本附屬基金的投資構成不利影響。
- 在進行投資後，本附屬基金所持有的證券可能出現風格改變，因而不符合本附屬基金的投資準則。管理公司可能需要在不利條件下出售有關證券。這可導致本附屬基金的資產淨值下跌。

3. 資產配置風險

- 本附屬基金的表現部份取決於本附屬基金所運用的資產配置策略是否奏效。概不保證本附屬基金所運用的策略將會奏效，因此，本附屬基金未必可達致其投資目標，而且本附屬基金可能取得低於其參考投資組合的回報。本附屬基金的投資或會定期重新調整，以致本附屬基金所招致的交易成本或會高於採用固定配置策略的附屬基金。

4. 管理波幅策略風險

- 儘管管理公司將致力管理本附屬基金，以使波幅不超過目標平均範圍，但概不保證在所有市場狀況下均能實現該目標。投資者應注意，將本附屬基金的波幅控制在目標平均範圍內，並不一定表示本附屬基金將承受較低的風險，而且可能仍會蒙受損失。此外，在將本附屬基金的波幅管理在目標平均範圍時，本附屬基金可能無法充分捕捉提升市的上行潛力，因此在這種情況下，其表現會遜於並未採用該策略的基金。
- 在波動市況下，為了將本附屬基金的波幅控制在目標平均範圍內，本附屬基金可能需要更頻繁地調整投資組合的資產配置，因此本附屬基金所招致的交易成本或會高於並未採用該策略的基金。

5. 信貸能力風險 / 信貸評級風險 / 評級下調風險

- 資產（尤其是附屬基金持有的債務證券或貨幣市場票據）發行機構的信貸能力（償債能力及意願）日後可能下降。這通常會導致有關資產的價格錄得大於一般市場波動所致的跌幅。種種因素均有可能對本附屬基金的資產淨值構成不利影響。
- 評級機構給予的信貸評級具有局限性，而且無法時刻保證證券及 / 或發行機構的信貸能力。
- 本附屬基金所持的附息證券或會被降級，價值或會下跌。這亦會導致本附屬基金的資產淨值下跌。本附屬基金未必一定能夠出售被降級的債務票據。

6. 利率風險

- 由於本附屬基金投資於附息證券（例如企業債券及政府債券），因而會受到利率波動影響。若市場利率上升，本附屬基金所持附息資產的價值或會大幅下跌。若本附屬基金亦持有年期較長及名義利率較低的附息證券，則影響就更大。種種因素均有可能對本附屬基金的資產淨值構成不利影響。

7. 違約風險

- 本附屬基金須承擔本附屬基金可能投資的債務證券之發行機構的信貸及違約風險。

8. 估值風險

- 本附屬基金資產的估值可能涉及不確定因素及判斷性決定。若該估值結果不正確，可能會影響本附屬基金的資產淨值計算。

9. 主權債務風險

- 本附屬基金投資的附息證券由政府發行或擔保，或須承擔政治、社會及經濟風險。在不利情況下，主權發行機構可能無法或不願在到期時償還本金及 / 或利息，或要求本附屬基金參與該等債務重組。若主權債務證券發行機構違約，本附屬基金或會蒙受重大虧損。

10. 公司特定風險

- 本附屬基金可投資於股票，這些股票或會受公司特定因素（例如發行機構的經營情況）影響。若公司特定因素惡化，個別資產的價格或會大幅下跌一段長時間，即使整體市場走勢正面亦然。種種因素均有可能對本附屬基金的資產淨值構成不利影響。

11. 波幅及流通性風險

- 相比發展較成熟的市場，新興市場的資產可能面對較高波幅及較低流通性。於該等市場交易的證券價格可能會出現波動。該等證券的買賣差價可能較大，使本附屬基金招致重大交易成本。

12. 目標基金風險

- 本附屬基金可透過購入其他目標基金的股份，以便使用該等目標基金作為其資產的投資工具。本附屬基金無法控制目標基金的投資，概不保證可達致目標基金的投資目標及策略，因而可能對本附屬基金的資產淨值構成負面影響。
- 投資於目標基金時，本附屬基金本身與目標基金層面均會定期招致成本，以致本附屬基金可能向投資者收取之費用有所提高。
- 本附屬基金投資的目標基金或不受證監會監管。概不保證相關目標基金時刻具備足夠流動資金以滿足本附屬基金的贖回要求。

13. 新興市場風險

- 本附屬基金投資於新興市場，涉及較高風險及一般與發展較成熟國家或市場投資不相關的特別風險考慮，例如較高的政治、稅務、法律、經濟、外匯 / 管制、流通性、監管風險、結算風險、託管風險及波幅較大的可能性。會計、審核和財務報告準則可

能大相逕庭而不利本附屬基金。種種因素均有可能對本附屬基金的資產淨值構成不利影響。

14. 貨幣風險

- 本附屬基金可持有以其基本貨幣以外的外幣計價的資產。本附屬基金亦可推出以本附屬基金基本貨幣以外的外幣計價的股份類別。因此，本附屬基金及該等股份類別的投資者須承擔貨幣風險（若外幣持倉並無作對沖或若相關外匯管制規例出現任何變動），本附屬基金的資產淨值可能蒙受不利影響。外幣兌本附屬基金的基本貨幣一旦貶值，則會導致外幣計價的資產價值下降，從而對投資者構成不利影響。

15. 衍生工具風險

- 本附屬基金有可能投資於金融衍生工具（例如TRS），或會使本附屬基金承受較高的槓桿、估值、波幅、交易對手、流通性、市場及場外交易風險。種種因素均有可能對本附屬基金的資產淨值構成不利影響。金融衍生工具的槓桿成份可能導致遠高於本附屬基金投資於金融衍生工具金額的虧損。
- 本附屬基金為對有效率投資組合管理（包括對沖）而運用金融衍生工具的措施可能失效及/或導致本附屬基金蒙受重大虧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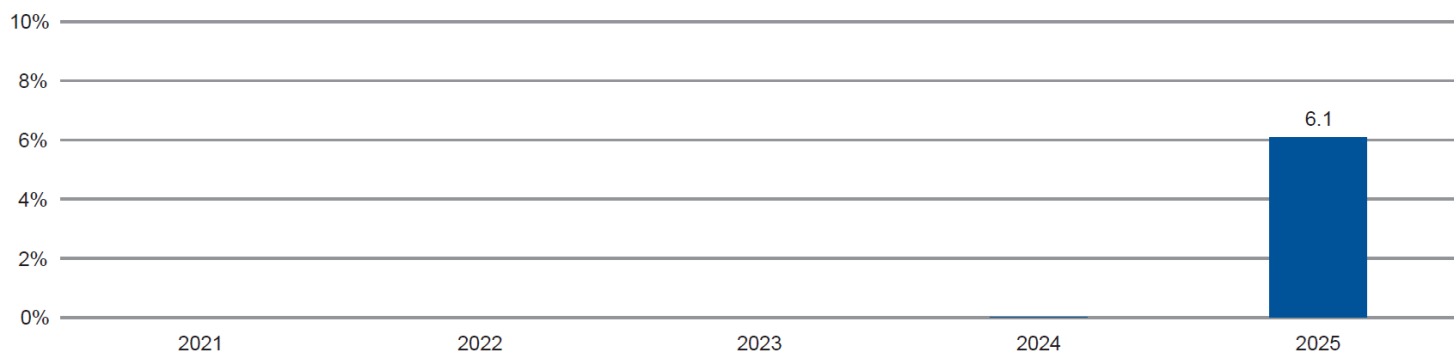
16. 人民幣風險

- 本附屬基金可推出以離岸人民幣計價的股份類別。在中國內地買賣的中國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並須受中國機關施加的外匯管制、政策及限制約束。該等政策或會令中國境外的中國人民幣市場深度受限，因而可能削弱本附屬基金的流通性。在極端情況下，以人民幣支付贖回款項及/或股息款項可能因適用於人民幣的外匯管制及限制而遭到延誤。此外，儘管離岸人民幣和境內人民幣是相同貨幣，但兩者以不同的匯率交易。離岸人民幣與境內人民幣之間的任何差異或會對投資者構成不利影響。
- 中國人民幣兌其他貨幣（例如美元或港元）的匯率會受外圍因素的變動影響。概不保證該等匯率不會大幅波動。非人民幣投資者需承擔外匯風險。概不保證人民幣兌投資者基本貨幣的價值不會貶值。人民幣貶值可能會對投資者在人民幣計價股份類別的投資價值構成不利影響。

17. 與從資本分派及實際上從資本分派相關的風險

- 從資本分派 / 實際上從資本分派代表從投資者的原本投資額及 / 或原本投資應佔的資本增值中退還或提取部份款額。任何分派若涉及從本附屬基金資本分派 / 實際上從本附屬基金資本分派，均可能令本附屬基金的每股資產淨值即時下降，並會導致本附屬基金日後用於投資及資本增長的資本縮減。
- 本附屬基金任何對沖股份類別的分派金額及資產淨值可能會因對沖股份類別的參考貨幣與本附屬基金基本貨幣之間的息差而受到不利影響，導致從資本撥付的分派金額增加，因而使資本蠶食的幅度大於其他非對沖股份類別，特別是若該等對沖股份類別正採用利率差距中性政策。

本附屬基金過往表現如何？



- 股份類別*：A類歐元
- 往績並非預測日後業績表現的指標。投資者未必能取回全部投資本金。
- 業績表現以曆年末的資產淨值作為計算基礎，股息會重新用作投資。
- 此等數據顯示股份類別於有關曆年內的升跌百分比。
- 業績表現以歐元計算，當中反映出持續收費，但不包括本附屬基金可能向閣下收取的認購費及贖回費。
- 若未有列示往績，即表示該年度未有足夠數據以提供表現。
- 本附屬基金成立日期：2024年
- 股份類別成立日期：2024年

*代表股份類別 – 於香港獲認可及推出兼表現紀錄最長的零售類股。

本附屬基金有否提供保證？

本附屬基金並不提供任何保證。閣下未必能取回全部投資本金。

投資本附屬基金涉及哪些費用及收費？

閣下或須繳付的收費

閣下進行本附屬基金股份交易時或須繳付以下費用。

費用 (A/AM/AMg/AMi/AMgi/AT類股份)	比率
--------------------------------	----

認購費	不超過資產淨值的4%
轉換費	不超過資產淨值的4% (就轉入基金收取)
贖回費	目前並無收取贖回費

本附屬基金持續繳付的費用

以下收費將從本附屬基金中扣除，閣下的投資回報將會因而減少。

	每年收費率 (佔資產淨值的百分比年率)
管理費 (單一行政管理費) (A/AM/AMg/AMi/AMgi/AT類股份)	最高：1.55% 現時：1.40%
存管費	存管費已包括在單一行政管理費內
業績表現費	不適用
行政費	行政費已包括在單一行政管理費內

其他費用

閣下進行本附屬基金股份交易時或須繳付其他費用。本附屬基金亦承擔直接與其有關的成本。進一步詳情請參閱基金章程「費用及收費」一節。

其他資料

- 閣下認購及贖回本附屬基金股份的價格，一般為香港分銷商 / 香港代表在任何兼為香港營業日的估值日交易截止時間 (即香港時間下午5時) 或之前收受閣下的認購及贖回要求後，下一個釐定的每股資產淨值。
- 銷售本附屬基金的中介機構接受認購、贖回或轉換指示的交易截止時間可能不同。投資者應留意有關中介機構的安排。
- 本附屬基金在每一估值日計算資產淨值及公佈股份價格。詳情請瀏覽網站 hk.allianzgi.com。
- 過去12個月或自本附屬基金成立以來分派的成份 (即從(i)可分派收入淨額，及(ii)資本中撥付的相對款額) 可向香港代表查詢，亦可瀏覽網站 (hk.allianzgi.com)。
- 投資者可向香港代表索取可供香港投資者認購的其他股份類別的過往表現資料，亦可瀏覽網站 (hk.allianzgi.com)。
- PLAN12 (A類股份的附加名稱及子類型) 類股份適用於亞太區投資者作退休規劃用途。

重要提示

閣下如有疑問，應徵詢專業意見。

證監會對本概要的內容並不承擔任何責任，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作出任何陳述。